# 关于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代销机构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协商,自2018年12月24日起,本公司旗下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和美生活混合”,基金代码:006128)在上述基金销售机构开通定投业务、费率优惠。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 代销机构名称 | 代销基金 | 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内容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通过银河证券手机申购、定投1折,无最低费率限制;网上申购、定投4折,临柜定投8折,折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限前端收费模式)。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网上系统交易方式场外申购,享受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西部网上系统交易方式申购,享受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国泰君安非柜台渠道,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客户端申购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各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
|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华龙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折扣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 |
|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华福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折扣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 |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华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指定基金,按4折优惠(申购费率指各基金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固定费用按原费率执行,不享受上述折扣。 |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客户端申购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基金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客户通过中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以定期定投的方式参与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按照原申购费率打1折,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第一创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 |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折扣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通过华西证券申购、定投,享有1折申购费率优惠。 |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投资者通过南京证券网上交易(通达信、同花顺),手机交易(金罗盘、大智慧)等非现场交易方式进行场外申购,原标准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标准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标准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标准申购费率执行。 |

三、定投及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 代销机构名称 | 代销基金 | 定投起点金额(元) | 是/否开通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 定投申购费率优惠内容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手机申购、定投1折,无最低费率限制;网上申购、定投4折,临柜定投8折,折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限前端收费模式)。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500 | 否 |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500 | 否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否 | |
|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投资者通过华龙证券办理定期定额业务,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折扣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 |
|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否 | |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投资者开通指定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将持续享受8折优惠(申购费率指各基金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固定费用按原费率执行,不享受上述折扣。 |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客户端进行定投申购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基金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客户通过中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以定期定投的方式参与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按照原申购费率打1折,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投资者通过第一创业证券办理定期定额业务,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 |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300 | 是 | 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定投申购费率优惠4折,折后不低于0.6%(原费率低于0.6%以原费率为准)。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通过华西证券申购、定投,享有1折申购费率优惠。 |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是 | 投资者通过南京证券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标准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标准申购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标准申购费率低于0.6%的,仍按原标准申购费率执行。 |
|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否 | |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100 | 否 | |

四、办理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galaxyasset.com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5、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7、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8

网址:www.hlzq.com

8、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2、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1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网址:www.hfzq.com.cn

14、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

15、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1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7、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jijin.txsec.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

# 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银河和美生活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6128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年11月22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申购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赎回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注:1)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

2、投资人当日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关于本基金申购金额限制的规定如与其他规定不同,以本公告为准。各代销机构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表如下: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率 |
|---|---|
| 100万元以下 | 1.50% |
| 100万元(含)至200万 | 1.20% |
| 200万元(含)至500万 | 0.80% |
| 500万(含)以上 | 1000元/笔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并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若某投资者托管的基金份额不足10份或其某笔赎回导致该持有人托管的基金份额不足10份的,投资者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否则将自动赎回。

各代销机构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具体费率如下:

| 持有期限 | 赎回费率 |
|---|---|
| N(7日 | 1.50% |
| 7日≤N<30日 | 0.75% |
| 30日≤N<365日 | 0.50% |
| 365日≤N<730日 | 0.25% |
| N≥730日 | 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30日(含)但少于9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90日(含)但少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180日(含)的投资人,应当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本基金的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简称:银河和美生活混合,基金代码:006128)与银河文体娱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文体娱乐混合,基金代码:005585)、银河睿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睿达混合,A类:005386;C类:00538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量化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稳进混合,基金代码:005126)、银河智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智慧混合,基金代码:005211)、银河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价值混合,基金代码:005053)、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银河回报债券, 基金代码:A类:519662;C类:519663,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欣债券,基金代码:A类:519631;C类:00640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量化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4250)、银河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丰利债券,基金代码:519654)、银河旺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旺利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0;C类:51961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尚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3;C类:519614,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信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6;C类:51961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荣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9;C类:519620,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鸿利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40;C类:51964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大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银河智造混合, 基金代码:519642)、银河智联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智联混合,基金代码:519644)、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转型混合,基金代码:519651)、银河现代服务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服务混合,基金代码:519655)、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56;C类:51965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519660;C类:51966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银河美丽混合, 基金代码:A类:519664;C类:519665,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 519667; B类:519666)、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混合,基金代码:519668)、银河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行业混合,基金代码:519670)、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519671)、银河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蓝筹混合,基金代码:519672)、银河康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康乐股票,基金代码:519673)、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创新混合,基金代码:519674)、银河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泰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519675)、银河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强化债券,基金代码:519676)、银河定投宝中证腾讯济安价值100A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定投宝腾讯济安指数,基金代码:519677)、银河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消费混合,基金代码:519678)、银河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主题混合,基金代码:519679)开通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人承担。

3、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申购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补差。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5.2.2基金转换费及份额的计算

采用外扣法计算,具体为:

A=[B×C×(1-D)/(1+E)]/F

其中,A为转入基金份额;B为转出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F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基金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和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2.3转换业务规则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保本基金除外),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4、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5、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者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转出基金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目前为10份),则该部分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余额将被同时强制赎回。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行公告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5.2.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基金账户冻结期间,不受理基金转换交易申请。

3)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本公司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本公司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单位转出申请。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6)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将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本公司将最迟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5.2.5 转换业务办理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投资者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办法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法定代表人:刘立达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支持网上交易)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直销业务电话:(021)38568981/ 38568507

传真交易电话:(021)38568985

联系人:徐佳晶、郑夫桦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6号院A-F座三层(邮编:100045)

电话:(010)56086900

传真:(010)56086939

联系人:郭森慧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90-108号光华大厦西座三楼(邮编: 510620)

电话:(020)37602205

传真:(020)37602384

联系人:史忠民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206号三层

电话:(0451)82812867

传真:(0451)82812869

联系人:崔勇

(5)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01号3楼南京银河证券江东中路营业部内(邮编:210019)

电话:(025)84671299

传真:(025)84523725

联系人:李晓丹

(6)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大厦6F(邮编:518046)

电话:(0755)82707511

传真:(0755)82707599

联系人:史忠民

6.2 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亦可通过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联系本公司客服中心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公司网址:www.galaxyasset.com

客服热线:400-820-0860

2、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

# 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银河美丽混合 | |
| 基金主代码 | | 519664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2014年5月29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证券投资基金法》、《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 2018年12月12日 |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 2018年度第三次分红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银河美丽混合A | 银河美丽混合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519664 | 519665 |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471 | 1.422 |
| |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 344,272,812.67 | 29,661,968.36 |
|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68,854,562.53 | 5,932,393.67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 1.3500 | 1.3000 |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4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18年12月21日 |
| 除息日 | 2018年12月21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18年12月25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18年12月2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实施转换。<br>2. 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8年12月25日由注册登记人划往各销售机构。<br>3.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8年12月24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8年12月25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br>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的最后一次修改为准,在权益登记日及权益登记日之后的修改对此次分红无效。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 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18年12月21日(不含12月21日)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蝺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金惠家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证所会员单位。

6)其它告知事项

因分红导致的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7)咨询办法: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20-0860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

#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
| 基金简称 | |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LOF) | |
| 基金主代码 | | 501307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 |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非港股通交易日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银河高股息LOF | 银河高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501307 | 501308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 | 是 | 是 |

注:(1)根据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鉴于2018年12月24日至2018年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于上述日期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二级市场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港股通自2018年12月27日起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因此自该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银河高C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通过场外销售机构进行。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免费服务热线400-820-086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

#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及补充协议,自2018年12月19日起,浦发银行将代理本公司旗下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5711)的基金销售业务。届时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该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浦发银行的相关规定。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021-51690111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